

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

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

第三方测评服务

（项目编号：CQS2020-02）

询 价 文 件

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编制

发布日期：2020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函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函

询价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我单位就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QS2020-02）进行询价采购，欢迎贵公司前来参加**密封报价**。

一、询价项目的名称、内容、预算金额、服务时间

1. 项目名称：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

2. 项目内容：对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开展第三方测评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询价文件第三部分要求。

3.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玖万贰仟陆佰元整（¥92600.00）。

4. 服务时间：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测评报告得到最终用户确认结束。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和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

3. 供应商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在经营范围内投标；

4. 供应商须具有类似项目的经验，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5.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供应商对本采购内容进行分包和转包。

三、获取询价文件的时间、方式及资格审查须提供的资料

1. 获取询价文件时间：2020年9月16日~2020年9月24日。

2. 获取询价文件：详见附件。

3. 供应商资格审查须提供下列合法有效的资料：

①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②须具有类似项目的经验，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④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⑤供应商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⑥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原件）；

⑦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⑧信誉资料：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⑨对评测服务人员要求（提供相关的证书复印件及证明文件，相关工作人员近三个月内的在职社保明细证明材料）：

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第三方测评服务机构应成立项目小组。本项目评测人员必须具备国际软件测试权威机构 ISTQB 国内管理机构颁发的专业资格证书，且现场评测人员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a. 项目经理：1名，应具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人事部门颁发的系统架构师证书（高级）和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和 ITIL 国际颁发的 IT 服务管理证书和 PMP 国际项目管理证书；

b. 评测工程师（现场实施人员）：2名，应具备国际软件测试权威机构 ISTQB 国内管理机构颁发的专业资格证书；

c. 评测安全工程师（评测安全保障）：1名，应具备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SIP）之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SIE）证书。

供应商资格审查须提供的以上资料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两份；要求提供原件的将原件放于正本之中，副本均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加封面用 A4 纸装订成册（封面应注明“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项目投标报名证明文件”以及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和提交时间，并加盖公章），每页加盖公章。以上证明资料复印件需备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除外）查验。

四、报价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报价文件时间：2020年9月25日 10:30-11:00
2. 报价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0年9月25日 11:00
3. 报价/开标地点：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岸路2号三楼会议室。

五、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岸路2号

联系人：池先生

联系电话：0752-2556208

传真：0752-2556221

邮编：516001

发布人：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布时间：2020年9月16日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报价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
2	服务地点	惠州市。
3	项目规模	预算金额：¥92600.00（大写：人民币玖万贰仟陆佰元整），该预算金额亦为本项目报价最高上限，报价人总报价不得高于该上限，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4	报价说明	报价包括本项目报价人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付费。
5	质量标准	合格标准。
6	询价范围	1、采购清单见询价文件用户需求； 2、询价范围：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
7	服务时间要求	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测评报告得到最终用户确认结束。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报价人资质要求	见《询价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0	资格审查方式	由询价小组根据询价邀请函所要求提供的资料进行资格审查。
11	联合体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2	报价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从报价截止之日算起）。
13	报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报价保证金。
14	报价文件份数	1 份正本，2 份副本。
15	报价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见询价邀请函。
16	开标	见询价邀请函。

17	评审方法及标准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
18	评审操作程序	1、采购人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按照其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
		2、取排名第一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注：如果出现两名以上（含两名）报价的报价相同且排名第一的情况，采用随机摇号按照大号在前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该报价即为成交价。

附加说明		
19	服务时间	见第一部分“询价邀请函”。
20	付款方式	采购人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报价人支付本合同 50% 的费用，并在报价人完成整个服务，项目验收确认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剩余的 50% 费用。付款条件成熟，采购人付款前，报价人应当提供合法等额的发票和支付函。
21	违约责任	1、成交人逾期完成服务的，每日应向采购方偿付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并承担采购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成交人所提供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成交人报价文件承诺以及询价文件技术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成交人承担。

报价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和资金来源

1.1 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邀请中所叙述的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询价项目；

1.1.1 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二期建设）包含了7个子系统的建设，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机动车排气污染监管网络系统升级（强化监管部分）	1	套	
2	I/M 制度联网及管理系统	1	套	
3	远程在线监控系统 （终端管理平台建设，预留与各类具体移动源在线监控项目的接口）	实施柴油车治理改造和排放实时监控 系统	1	套
		重点类型非道路移动机械治理改造和 排放实时监控系统	1	套
		OBd 实时监控系统	1	套
4	非道路移动机械综合管理系统	1	套	
5	油气回收管理系统 （一期，终端管理平台建设）	油气回收信息管理子系统	1	套
		预留加油站、油库等油气回收在线监 控系统接口	1	套
6	移动源执法综合管理系统	移动源冒黑烟举报	1	套
		机动车路检执法检测联网	1	套
		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抽测检测联网	1	套
		油气回收监督检查	1	套
		移动源污染排放环境执法取证子系统	1	套
7	移动源大数据分析应用	大数据中心建设	1	套
		综合分析辅助决策系统	1	套
		大数据定制开发与分析服务	1	年

1.2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1.3 本询价文件有关条款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 采购人：是指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3. 合格的报价人：

3.1. 除“报价资料表”及本文件另有规定，凡是有能力提供本货物服务，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本询价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为合格的报价人；

3.2. 报价人必须遵守《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询价文件中的规定；

3.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的报价人才能参加报价。

4. 报价费用：

报价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询价文件

5. 询价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询价过程、合同条件和技术要求在询价文件中均有说明。询价文件的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函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5.2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和其它资料。如果报价人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提交的资料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该风险由报价人承担。

6. 询价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对询价文件存在异议的报价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对其在“报价资料表”中所述报价截止期三天以前收到的对询价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未在报价截止期三天以前就询价文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异议的视为对本询价文件不存在任何异议。

7. 询价文件的修改：

7.1. 报价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报价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询价文件进行修改；

7.2. 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在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的“通知公告栏”进行发布。

7.3. 为使报价人准备报价时有充分时间对询价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延长报价截止期和开标时间。因此，报价人应密切留意惠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官方网站。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8. 报价的语言：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报价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报价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 报价文件构成：

9.1 报价人编写的报价文件应**包括不限于**下列部分：

- 1) 报价书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 4) 报价一览表格式

10. 报价书：

报价人应完整地填写询价文件中提供的《报价书》和所有资料，并密封提交。

11. 报价和货币：

11.1. 报价应按“报价资料表”要求的报价货币和报价方式报价；

11.2. 报价人所报的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3.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开启报价文件后不得更改。任何带有选择性报价的报价将会导致作无效报价处理。

12. 证明报价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成交后有合同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12.2. 报价人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是合法有效的。

13. 报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报价保证金。

14. 报价有效期：

14.1. 报价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报价资料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报价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1 报价人应准备一份报价文件正本和“报价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报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2 报价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报价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报价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报价文件上签字。报价人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报价文件中。报价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5.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报价单位加盖公章才有效。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6.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在信封上标明询价编号、报价项目名称、报价人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6.2 为了方便开标唱标，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的同时，可向采购人单独密封提交“报价一览表”：报价人可将报价文件正本中的“报价一览表”复制一份（加盖公章并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内，并在该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然后再装入报价文件正本的密封信封中密封；

16.3 每一密封信封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报价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2) 应注明《报价资料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询价邀请的标题、编号和“在_____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报价人的印章，并根据本须知第 23 条的规定填入《报价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16.4 如果密封信封未按本须知第 16.1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6.5 报价文件未密封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17. 报价截止期：

17.1. 采购人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0.1 规定的地址收到报价的时间不迟于“报价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17.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通过修改询价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报价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报价人受报价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8. 迟交的报价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并退回在“报价资料表”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报价文件。

19. 报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报价，但报价人必须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人；

19.2. 报价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19.3. 在报价截止期之后，报价人不得对其报价做任何修改；

19.4. 从报价截止期至报价人在报价书格式中确定的报价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报价人不得撤回其报价。

五、开标与评审

20. 开标：

20.1 采购人在“报价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仪式由采购人主持。开标时需有报价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报价人或其授权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开标时，由报价人代表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唱标主要内容为报价文件正本中的“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0.3 在报价截止之前收到的所有报价文件，开标时都应当当众拆封。在开标时没有当众拆封的报价文件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报价将不予拆封；

20.4 唱标结束后，采购人将做开标记录，并由采购人工作人员、采购人代表、各报价人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20.5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的报价文件，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的报价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报价人。

21. 报价的审核：

21.1. 报价人的报价应是真实、合理和全面的报价。报价人应该公平竞争，合理报价。询价小组有权对报价人的报价进行分析与要求报价人进行澄清。任何虚假不实的报价，一经确认，将会导致废标。任何有选择性报价的报价都将会导致废标；

21.2.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开标后不得更改，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22. 询标及报价文件的澄清：

22.1. 为了有助于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询价小组有权向报价人质疑，请报价人澄清其报价内容。报价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2.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报价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2.3. 除询价小组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报价人均不得就与其报价有关的任何问题与询价小组联系。如果报价人希望递交其他资料给采购人和询价小组以提醒采购人和询价小组注意，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采购人。

23. 评审原则：

23.1.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确定评审标准和方法，维护询价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3.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23.3. 实行科学评估、集体决策；

23.4. 质量优先、价格合理，不保证最低报价成交；

23.5. 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没有纳入询价文件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24. 评审办法：

24.1. 采购人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评审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进行；

24.3. 采用最低价法来确定成交人。

25.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25.1. 采购人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按照其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

25.2. 取排名第一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注：如果出现两名以上（含两名）报价的报价相同且排名第一的情况，采用随机摇号按照大号在前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该报价即为成交价。

六、授予合同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除第 25 条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通过资格后审、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成交人。如果预成交人在评审结果公示期间没有通过资格后审或被确认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或没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则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报价最低且通过资格后审、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报价人，或重新询价；

26.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第 29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候选人或重新询价。

2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27.1. 对所有报价都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

27.2.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询价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8. 成交通知书：

28.1.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8.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人应在成交结果确定后三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询价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

一、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 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1	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	1 项

(二) 采购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1. 测试目标

针对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的完成情况，客观公正评价是否符合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设计方案、项目需求说明书以及采购需求等文件的要求，验证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的功能、性能、安全性及可靠性是否达到该项目的建设目标。最终形成项目的验收测试报告，作为该项目验收的依据。

2. 技术要求

(1) 测试相关数据

验收测试是一种严格按照国家或国际标准、行业标准和软件需求所执行的测试。测试的依据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GB/T 25000.51-2016 《软件工程软件产品质量要求与评价(SQuaRE) 商业现货软件产品(COTS)质量要求与测试说明》；

GB/T 25000.10-2016 《软件工程产品质量第1部分质量模型》；

GB/T 16260.2 《软件工程产品质量第2部分外部度量》；

GB/T 18905.1 《软件工程产品评价第 1 部分概述》；

GB/T 18905.2 《软件工程产品评价第 2 部分策划和管理》；

GB/T 18905.5 《软件工程产品评价第 5 部分评价者用的过程》；

GB/T 18905.6 《软件工程产品评价第 6 部分概述评价模块的文档编制》；

GB/T 8567-2006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

GB/T 9385-2008 《计算机软件需求说明编制指南》；

GB 9386-2008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编制规范》；

GB 14394-2008 《计算机软件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管理》；

其他相关行业标准及政府法规。

备注：若上述标准与规范有更新的，按最新版本执行。

(2) 需要进行测评的项目要求与标准

①信息应用系统检测

功能性（适合性、准确性、安全保密性）；

可靠性（成熟性、容错性、易恢复性、可用性）；

易用性（可辨识性、易学性、易操作性、用户差错防御性、用户界面舒适性）；

兼容性（互操作性）；

维护性（易分析性）；

文档（完整性、正确性、一致性、易理解性、可用性、内容、标识和标示）；

可移植性（易安装性、适应性）；

性能效率（时间特性、资源特性等）。

②信息资源（完整性、准确性、格式）

3. 测试要求

本次测试以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的所有系统为测试对象，测试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开发公司的实施方案、需求文档、需求变更文档等文档所提供的建设内容。整个测试工作包括功能相关部分测试、系统性能测试和信息资源测试三部分工作。功能测试时主要参照软件质量模型，从软件的功能、可靠性、易用性、兼容性、维护性、可移植性、软件文档等五个方面进行测试。性能测试时主要对已经部署的系统软件进行负载测试和压力测试。

4. 测试任务概述

（1）项目任务

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后配合项目进度要求完成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项目的验收测试任务。中标人根据国家对于信息化项目建设、验收的相关标准和行业相关标准，在项目测试之前，根据测试需求提交项目的测评方案并获得用户确认，并根据测评方案中规定的指标和评判标准对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实施终验，最后提交详细的项目测评记录及项目测评报告。

项目的测评方案必须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测试依据、测试内容、针对每项测试内容的测试方法、测试过程及每阶段工作内容及提交物、人员组织等。

中标人应对其实施测评的信息化项目进行客观、专业地测试，并提供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的实验室出示的权威测评结论并加盖实验室认可专用章。（提供报告模版并加盖实验室专用章，且专用章编号与证书一致）。

（2）项目服务时间

①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测评报告得到最终用户确认结束；

②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试运行一个月后的10个工作日内，完善并提供最终项目测试方案；

③进场测试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测试工作；

④测试工作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提交系统测评报告。

（3）项目质量要求

①测试报告内容及数据应准确、完整、客观、公正；

②测试服务质量应符合评测规范中的相关要求，且技术评测结果及报告必须提交最终用户确认。

（4）测评流程要求

①测试调研：对项目进行调研。

②测试准备：测试计划、测评方案、测试用例集、测试脚本等的编制和准备。

③测评方案评审：中标人、招标单位和监理单位对测评方案进行评审。

④测试执行：完成测评方案中要求的所有内容，并填写详细测试记录。

⑤测试问题报告集提交：提交完整的问题报告集。

⑥回归测试：对测试中发现的故障及影响范围进行回归测试。

⑦测试报告编制并由测评单位内部审核。

⑧测试报告提交：提交正式验收测试报告。

(5) 基本原则

坚持科学、客观、公正、高效的基本原则，从第三方角度，对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实施效果进行验收评测。

(6) 本项目应提供相应的性能测试工具，并提供原厂商测试工具采购发票和许可授权书。

(7) 测试工具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1	实施过程支持 7X24 小时不间断开展	为真实掌握系统的用户访问情况，要求工具开始运行时，信息系统所有的访问都能进行完整记录。
2	可同时对代码进行深度性能诊断	要求能够对代码进行诊断和分析，跟踪记录每个交易的代码级上下文联系，以及对于资源的消耗。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3	应用监控测试	支持自动发现中间件中运行的应用，实时收集应用的性能数据，包括响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应时间，单位时间的请求次数，错误数，错误率，并发执行数，超时挂起的数量。上述单位时间的最小 15 秒，可以汇聚为分钟、小时等单位。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4	业务过程监控测试	可以根据 URL 自动发现业务交易过程，也可以根据指定的参数特征(http 头，query 和 post 参数) 识别不同的业务交易过程。可以指定业务交易的过程的别名等（例如 place order, login 等，也支持中文），便于用户直观了解。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5	应用拓扑图	支持自动发现应用的执行拓扑图，自动发现从客户前端到后端（数据库，外部调用等）等调用关系，在拓扑图上实时显示应用组件的性能状态。便于监控人员快速发现问题以及隔离定位问题的根源。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6	用户 IP	能捕获客户端用户的真实 IP，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7	交易数据分析	可自动发现每个业务交易过程的执行拓扑图，自动发现从客户前端到后端（数据库，外部调用等）等调用关系，在拓扑图上实时显示业务交易过程执行链路上的各个应用组件的性能状态。便于监控人员快速发现问题以及隔离定位问题的根源。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8	浏览器监控测试	监控浏览器统计性能，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9	提供事件管理	支持静态定义性能阈值，测试工具支持追踪对比性能数据，超过阈值即报警。
10	慢请求监控测试	支持自动收集较慢 / 慢 / 挂起的业务交易过程的执行细节，供监控人员查看执行的详细过程，可以按条件搜索查看慢交易过程的列表。选择任一慢交易查看慢交易的详细信息如开始时间，持续时长，请求 URL，请求参数，请求头，执行所在的中间件容器，主机，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11	错误和异常监控测试	支持自动收集发生错误和异常的业务交易过程的执行细节，供监控人员查看执行的错误详细信息。可以按条件搜索查看错误交易过程的列表。选择任一错误交易查看错误详细信息：开始时间，错误类型和信息，错误栈，请求 URL，执行所在的中间件容器，主机。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12	中间件容器监控测试	测试工具需支持监控中间件容器（Agent）的性能，包括按照中间件（Agent）的健康度，例如是否正常，较慢，很慢，挂起等状态，以及状态之间的变化趋势。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测评报告得到最终用户确认结束。

2、项目预算：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二期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的预算金额为人民币玖万贰仟陆佰元整（¥92600.00）。

3、成交原则：见评审方法及标准。

4、项目实施要求：

（1）验收标准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相应的测评服务，依据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和项目招标文件、合同书、设计文件等需求，对应具体项目建设要求，在实际运行环境中，对项目分别进行验收测评，提供公正、客观的测评服务并出具相应的测评报告。

投标人在验收过程中，应对其实施验收服务的信息化项目进行客观、专业地验收服务。验收服务机构须接受惠州市生态环境局的管理和监督，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将根据工作情况、投诉情况等定期对其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结果将作为支付款项的依据，评价结果为差的督促责成其限期整改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连续三次评价结果为差的，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和不支付余额。

（2）保密要求

因本项目涉及到内部信息系统数据库及网络，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相关信息安全及签订保密协议，中标人必须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国家机密、工作秘密、业务需求、协议、系统设计、技术成果等内容和相关事务保密，严格遵守《保密责任书》的相关规定。项目验收后，中标人应将本项目所有资料移交给采购人，不允许保留相关材料。如中标人违反保密协议，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中标人需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所有损失。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惠州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
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平台项目
(二期建设)
第三方测评服务
合同书**

(具体格式签订合同双方协商)

甲方：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

2020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书格式

报价书

1. 报价书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报价一览表
5. ……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报价人将按询价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报价人已详细审查询价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4. 报价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报价人：

地址：

电话：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报价人名称(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_____（姓名）同志，现任_____（企业或事业单位名称）的
_____（职务），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单位盖章：

注：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报价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法定代表人作为本项目的报价代表参加报价时，须提供该附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报价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审和询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报价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注：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的无须提供该委托书。

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4.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_____ 询价编号：CQS2020-02

工作任务	报价金额 (人民币：元)	服务时间	备注
	小写：		
	大写：		

注：

- ①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 ② 如果报价人认为有应当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内容，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 ③ 唱标时将对本表内容进行宣读，其它地方标明的报价、服务时间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注：报价包括第三方测评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付费。报价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而不予支付。报价不能高于预算，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报价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